

□文气风发

□范子平(新乡市)

□诗词采撷

难忘当老师的日子

后半天

□赵勤营(封丘县)

午睡醒来
后半天了
还能做什么呢
只想看歌 读字 啜云华
健身小球把玩

偶尔
出去
走走看看
公园或小河沿

小草绿着 水流微澜
一片落叶
正留下它最佳也是最后的姿态
一只归鸟在空中啼啭

蓦然回首
西山之巅
落日熔金
丹霞尽染……

黄昏

□韩小军(辉县市)

这个黄昏,有风
有被风吹散的夕阳
落于池塘,柳梢头,木桥下
溪水正数着岸边微黄的落叶
此时,炊烟正袅袅升起
摇曳着院子里的藤椅
墙角下的菊花穿过我的眼神

那溪畔的鸟儿,悄然
落在一棵水草之上
正准备演绎一场告白
弥补我年少羞涩时的不言不语
倘若,此时你的目光恰好瞥过
便是最美的遇见

回首以往,曾经红火过,曾经风光过,曾经年轻过,那是当老师的日子。

1975年,经当时的新乡县文教局长阎庚斋先生推荐(他是父亲的老领导和挚友),我到春庄学校教高中班,月薪36元。一个1972年毕业于的高中生——人都心知肚明那个年头的高中能学多大一点知识——还来教高中班,能做好吗?上班前七里营人民公社教育办公室主任罗梦忠先生曾亲自约谈我,我信心满满,说没有问题。我的保证像不知天高地厚的吹牛,让罗主任一时半信半疑,谆谆告诫我说这班学生不好带,在初中时就是把班主任气走了的,一定要从实际出发。后来他多次在全乡教师大会上表扬我——当然那就是后话了。

我的自信来自于胡乱读书的兴趣。那个特殊时期,父亲的一些旧书,胡乱塞在床下。趁父亲不在时钻到床下,拣出来拂去灰尘视若珍宝,我读了《中国文学史》《修辞学发凡》《中华活页文选》《屈原与楚辞》《聊斋志异》等等。至于《红楼梦》,我是做了一厚本读书笔记的。高中时期语文考试,我总是班上第一名,唐诗宋词也能熟背几百首。后来的人生随波逐流,但不管是当农民还是当工人,总还保留着胡乱读书的习惯,没有规划,没有目标,更没有高大上,只是一点点可怜的爱好,胡乱打发体力劳动之余的时间而已。现在有机会来教书,自觉心里还不是太虚。

于是我就成了春庄学校首届高中班的班主任,教授语文课。学生五十来个,来自春庄和周边的几个村子,年龄有大有小,小的比我小五六岁,大的不过跟我差三四岁。我虽然初来乍到,但初生牛犊不怕虎,敢干。当时印发的语文课本薄薄的几十页,我只花了一两个月就通完课文。剩下的时间呢,自己设计,开设形式逻辑、语法修辞、中国诗歌史、中国

小说史、中外名著评析等课程,并设计了课外练习,亲自刻印了发给学生。可以骄傲地说,当时是全县的唯一!学生简直把上语文课当成过节,我的课从没一个调皮捣蛋的。四十多年过去,还有几位男生打听了我的手机号码,发来短信说想来看望老师,还有一位后来当了医生的女生——都是毕业后从未联系过的,发表文章回忆这段经历以“感谢师恩”。半年后一次文友聚会,编发此文的日报编辑也是朋友,说起此事,还以为我事先知道呢。

1981年是我生命的又一个节点。那年以民师身份和高中毕业生一起参加高考,考上师专中文系(定向),不仅在同类考生中总成绩第一名,且语文单科成绩在全县乃至全新乡地区(2市14县)所有参加高考的考生中分数最高——也算对语文水平的一次实践检验吧。

但身体竟那般不争气,大学报到的前一天夜里,因为连续压水浇地,咳嗽带出了血,一时惊慌失措,又没有出血自救常识(本来应该立即静卧),溜一小跑去学校后楼上楼找校医未果,又在乡医院与学校之间骑车疾行折腾了几个来回,迅速发展成肺部大出血,随之肺结核大爆发。那是我的至暗时光,高烧一连几个月不下,昏昏沉沉日夜在生死线上挣扎。幸而老天垂怜,终于还是慢慢好转过,步履蹒跚地走出了医院大门。

转了一圈回到起点,还当代课教师,这是命。再说现在这个模样,也只有“老东家”还肯接收啊,我心里感激。学校说你还教高三复习班吧。但在开始上课的前一天又摔倒,竟把自己摔昏迷过去,脸颊上也摔出一道伤口。自知身体虚弱,但代课的工作来之不易,为了谋生和糊口,第二天仍坚持去上课。这是大病后的第一节课,没有带书,更没有教案——我教高三复习班十几年,基本没写

过教案,只带着脸颊上涂了药的伤疤,捏着两截粉笔上了讲台。这之前有老师带领复习,我到讲台上才问复习到哪里了,学生说该复习《林黛玉进贾府》了,我便从这篇课文的高考知识点讲到《红楼梦》故事脉络和人物,再讲到选择课外阅读对高考的重要性,一讲两个半小时,中间没有课间休息。这是一个文科复习班,可有理科班的复习生也从后门进来听,都是站着听,挤得满满的,没人说话,甚至没人咳嗽。讲课结束,我扔掉粉笔头就走,走出教室多远,教室里才爆发出议论的喧哗。那一课竟成为我们学校跟兄弟学校争夺高分复习生的武器之一,校长为此找到我家来鼓励我。四十多年过去,当年的学生再见面时,还常在大庭广众兴奋地说到那节课。

是的,教师是大众职业,兢兢业业几十年如一日坚守,有时也免不了平庸,但如果把钻研创新当成信仰,在此基础上产生悟性,那情况就大不同。我三十多岁就被推选为新乡市中学语文教研会理事、新乡市中学语文核心组成员、新乡市中招语文命题组成员等,并被《河南招生报》《中学生学习报》等多次约写有关高考复习的文章。我常想,当好老师要有担当有激情有正义感,还要有充足的自信,能敏锐捕捉教与学中产生的美与爱的萌芽,因势利导没准儿就会放出灿烂的光芒。我以前创作的、被多家选刊和选本转载的《上大学去》《杀手铜》《好女孩,坏女孩》《鹤老师粒粒》《景老师小传》等小小说里的老师,就是在各自环境里演绎了生命的价值。这《最后一课》中的老师,我想同样在某个方面有其内在的力量。

谢谢这些小小小说的原发报刊和选刊的编辑,也谢谢广大读者,是你们让好老师的形象天下流传,也许对推动社会进步能起到微小的一点点作用吧。

为文明新乡点赞



□陈国众 摄 新生



残荷 □陈国众 摄

用手机记录生活,将文明城市的美好呈现,将眼前的风景定格。爱家乡,更爱镜头里的新乡,为文明新乡点赞。

来稿要求:展现新乡城市美景、宜居环境、风光地标、美丽生态等方面,并配上文字说明以及拍摄地点。

投稿请发至邮箱:pywbmywy@126.com

